

5月28日 住在污穢之地當中

作者：高銘謙 以斯拉記九 11~12

11 就是你藉你僕人眾先知所吩咐的說：「你們要去得為業之地是污穢之地；因列國之民的污穢和可憎的事，叫全地從這邊直到那邊滿了污穢。**12** 所以不可將你們的女兒嫁他們的兒子，也不可為你們的兒子娶他們的女兒，永不可求他們的平安和他們的利益，這樣你們就可以強盛，吃這地的美物，並遺留這地給你們的子孫永遠為業。」

以斯拉記九章 4~10 節是以斯拉的認罪，他之後便說明歷史，指出昔日先知們也說明這地是污穢之地(拉九 11)，這裡所指的污穢，不是用衛生的角度來理解，而是以當地人民的道德水平來理解，而這樣的論述與利未記十八章所描述的相似：你們從前住的埃及地，那裡人的行為，你們不可效法，我要領你們到的迦南地，那裡人的行為也不可效法，也不可照他們的惡俗行。(利十八 3) 在这一切的事上，你們都不可玷污自己；因為我在你們面前所逐出的列邦，在这一切的事上玷污了自己；連地也玷污了，所以我追討那地的罪孽，那地也吐出他的居民。故此，你們要守我的律例典章。這一切可憎惡的事，無論是本地人，是寄居在你們中間的外人，都不可行，在你們以先居住那地的人行了這一切可憎惡的事，地就玷污了，免得你們玷污那地的時候，地就把你們吐出，像吐出在你們以先的國民一樣。(利十八 24~28) 由這兩段經文可見，耶和華所引領以色列民去到的地方因為之前的人民所行可憎的事而污染了，這樣的污染帶來土地的吐出，亦即是，先前的國民之所以被以色列民打敗，不是因為以色列民的強勁，而是因為先前國民的犯罪，因此，土地對以色列民來說不是一種靠自己力量所獲得的東西，而是一份禮物，但若果以色列民效法這些國民的風俗，以色列民便會如這些國民一樣被吐出來。而正正在以斯拉年代，以色列民已經經驗一次的被擄，他們已體會被擄(吐出來)的嚴重性，現在因為神的恩典使他們回歸，他們便不應該再重複犯下同樣的罪。這樣，以斯拉的禱告中再次重申一次這樣被擄的神學原因，呼籲以色列民不要再次犯下同樣的錯誤。

思想：以色列民沒有在管教當中汲取教訓，他們還是重複了他們列祖的罪去隨從迦南人的惡俗，不離開他們列祖所犯的罪，並且忘記了他們為何會被擄的主要神學原因。這經文成為我們很好的警告，若果我們在神的管教之後還是依然故我，還是不悔改，神還是照樣會重複昔日的被擄。求主幫助我們能徹底地悔改。

5月29日 剩下逃脫的人

作者：高銘謙 以斯拉記九 13~15

13 神啊，我們因自己的惡行和大罪，遭遇了這一切的事，並且你刑罰我們輕於我們罪所當得的，又給我們留下這些人。**14** 我們豈可再違背你的命令，與這行可憎之事的民結親呢？若這樣行，你豈不向我們發怒，將我們滅絕，以致沒有一個剩下逃脫的人嗎？**15** 耶和華—以色列的神啊，因你是公義的，我們這剩下的人才得逃脫，正如今日的光景。看哪，我們在你面前有罪惡，因此無人在你面前站立得住。」

以斯拉的禱告以剩下逃脫的人作結束，類似這樣的描述是這樣：留下這些人(拉九 13)、剩下逃脫的人(拉九 14)及剩下的人才得逃脫(拉九 15)。到底這樣的描述給予我們甚麼的信息呢？

這些關於「餘民」的描述主要說明神恩典的記號。按照律法，以色列民犯罪得罪神，理當受到神的審判與被擄，現在神卻竟然為以色列民的生命留下剩餘的民，因此，以斯拉認為你刑罰我們輕於我們罪所當得的(拉九 13)，亦即是，以色列民當得的就是律法書所寫的刑罰，就是說神豈不向我們發怒，將我們滅絕，以致沒有一個剩下逃脫的人嗎？(拉九 14)，現在以色列民所受的刑罰是輕於他們所當得，而這種輕判的記號便是「餘民」：又給我們留下這些人。(拉九 13)

神的輕判，不代表神不公義，反之，以斯拉宣稱神是公義的(拉九 15)，然而，神為以色列民留下餘民，讓我們在看見在神的公義當中加上慈愛。神的公義不是一種冷冰冰的審判，彷彿只關心人犯罪與否而沒有關心人的爭扎，若果神只有公義沒有慈愛，這樣的神便是殘酷的神，所有的判決是合法的，但卻是無情的；反之，若果神只有慈愛沒有公義，這便是溺愛，這種愛沒有道德的底線，只尋求和諧和包容，卻沒有對與錯的準則。因此，在以斯拉的禱告中，我們看見神既公義又慈愛，祂管教祂的子民，卻為自己的子民留下餘民成為恩典的記號。

思想：很多時，我們對人會過度包容，為了保留面子或保持和諧，我們會妥協了公義的準則，在教會內隱惡揚善，包庇犯罪的人。也有很多時，我們對人會冷漠無情，我們會太執著公義的準則，對人卻沒有憐憫與愛，也不會給人悔改的機會，這樣，罪人知罪，但卻沒有回轉的可能，也不能反映救恩的慈愛。我們會問：如何在公義和慈愛中取得平衡？這樣的問題是假設公義和慈愛是對立的，而事實上，我們在做人處事上要有十足的公義，但卻也要有十足的慈愛，它們不需要平衡，而是要同時保存，在滿有張力及矛盾的世界中，做出既有人情味又有真理的決定，相信這是不容易，但卻是非常重要的神學。

5月30日認罪的感染性

作者：高銘謙 以斯拉記十 1

1 以斯拉禱告，認罪，哭泣，俯伏在神殿前的時候，有以色列中的男女孩童聚集到以斯拉那裏，成了大會，眾民無不痛哭。

以斯拉認罪，他視以色列民所犯的罪是自己的罪，因為他把整個群體視為自己的群體，作為領袖的他，他首先在眾民面前禱告，認罪，哭泣，俯伏在神殿前(拉十 1)，他的認罪是真誠的，也是感染力的。

因著以斯拉的認罪，百姓可以因著他禱告的內容，看見自身所犯的罪如何。古時的禱告是公開的禱告，而認罪卻也是公開的認罪，並不像我們現在那種個人及私人性的認罪，以斯拉的認罪除了是一種向神禱告的禮儀，他的禱告也是一種向以色列民的教化，遊說以色列民看見自己娶外邦女子是犯罪的事，因此，這禱告不但是禱告，更是一種演說，以斯拉以這禱告傳遞了摩西律法的要求，更加在禱告中讓百姓看見自己正正違反了律法的命令，所以他們理當與以斯拉一樣向認罪禱告。

因著以斯拉的禱告(演說)，他感動了以色列中的男女孩童聚集到以斯拉那裡(拉十 1)，經文強調這些不但是男人與女人，也有少年人(和合本作孩童)，這代表無論任何性別，無論任何年齡都聚集在耶和華殿的面前成了大會。以斯拉的禱告成為他們的動力，既然以斯拉的罪觀是集體性，便自己需要全以色列民參與在認罪的行列當中，因此眾民無不痛哭(拉十 1)。

要留意，此處的「痛哭」與以斯拉記三章 12 節所描述那些見過第一聖殿的老年人的「痛哭」在原文看來是同一個字。昔日這些老年人因為神的恩典得以重建聖殿的根基，這種重建讓他們想起以前列祖所犯的罪，因此有一種悲慟的哭，現在以色列民也因為他們犯下列祖所犯的罪也同樣地「痛哭」。正如以斯拉記第三章所說明，他們的「痛哭」帶來歡樂，現在以斯拉與百姓的「痛哭」也同樣會帶來盼望(拉十 2)，成為他們逆轉神的咒詛，代咒詛為祝福的轉捩點。

思想：面對所犯的罪，你會否如百姓一樣「痛哭」？我們很多時對罪冷淡，認為犯罪都沒有關係，我們甚少為到所犯的罪而「痛哭」，誰不知「痛哭」卻是我們對罪應有的悔改態度，求主審視自己的生命，若果發現有得罪神的地方，便好好在神面前「痛哭」，並從而表明自己不會再一次犯罪得罪祂。

5月31日與神立約

作者：高銘謙 以斯拉記十 2~10

2 屬以攔的子孫、耶歇的兒子示迦尼對以斯拉說：「我們在此地娶了外邦女子為妻，干犯了我們的神，然而以色列人還有指望。3 現在當與我們的神立約，休這一切的妻，離絕她們所生的，照著我主和那因神命令戰兢之人所議定的，按律法而行。4 你起來，這是你當辦的事，我們必幫助你，你當奮勉而行。」5 以斯拉便起來，使祭司長和利未人，並以色列眾人起誓說，必照這話去行；他們就起了誓。6 以斯拉從神殿前起來，進入以利亞實的兒子約哈難的屋裏，到了那裏不吃飯，也不喝水；因為被擄歸回之人所犯的罪，心裏悲傷。7 他們通告猶大和耶路撒冷被擄歸回的人，叫他們在耶路撒冷聚集。8 凡不遵首領和長老所議定、三日之內不來的，就必抄他的家，使他離開被擄歸回之人的會。9 於是，猶大和便雅憫眾人，三日之內都聚集在耶路撒冷。那日正是九月二十日，眾人都坐在神殿前的寬闊處；因這事，又因下大雨，就都戰兢。10 祭司以斯拉站起來，對他們說：「你們有罪了；因你們娶了外邦的女子為妻，增添以色列人的罪惡。」

由於以斯拉的認罪，帶來以色列民一同痛悲的悔改，他們再次與神立約，決定休去這一切的妻，離開她們所生的，並且按律法而行(拉十 3)。這種做法比較絕情，既然已娶了這些外邦女子，為何不能改變她們，讓她們可以信奉耶和華呢？情況就好像教會一樣，當有人娶了未信主的人為妻，雖然這是不理想的做法，教會也不會因此而叫這人休妻，只會慢慢地勸他的妻子信主。到底我們應如何理解以色列民當時的決定呢？

我們可以看瑪拉基書二章 10~16 節便明白當時第二聖殿年代關於休妻的問題，原來當時猶太人有自己的幼年所娶的妻，但他們可能因為經濟的原因，便休了他們年幼所娶的妻，便另娶比較富有的外邦女子為妻，因此這種情況便是一種淫亂，但這外邦女子引誘猶太人行可憎的事，在這背景下，這外邦女子不是正室，而是第二任的太太，而猶太人不但違反了申命記七章的要求，更加以欺壓對待他們幼年所娶的妻，因此，在這情況下，休去外邦女子便可以為幼年的妻子討會公道，卻又同時可以防止猶太人跟隨了迦南人的惡俗。

這樣，以色列民再次與神立約，便表明他們再次不會因為種種經濟的環境而違反神的命令，他們與神立約，表明他們宣認自己是恩約的子民，再次以盟約來定義自己的身份，並且以律法成為行事為人的生活準則。在此，我們看見他們悔改的眼淚帶來立約的盼望，而這樣的悔改不只是情緒上的反應，而是有實踐上的行動，這樣的行動需要代價，需要得罪他們所娶外邦女子的家族，需要失去因娶外邦女子所帶來的利益。然而，這樣的代價就算大，也不會因此而違反神的命令，把神的命令成為命令，而不只是一個參考的意見而已。思想：悔改需要代價，悲哀需要行動。到底你悔改的生命是否有行動所配合？到底我們是否願意付上代價來再次與神立約？就算眼前的悔改行動看似政治不正確，也決不會因為代價太大而違背神的命令，因為以斯拉及百姓明白，違背神的律法，一定會帶來比現在所面對所謂的代價更大，你相信嗎？

6月1日

確實的道

作者：彭家鏗

經文：路加福音 一 1~4

提阿非羅大人哪，有好些人提筆作書，述說在我們中間所實現的事，是照傳道的人從起初親眼看見又傳給我們的。這些事我從起頭都詳細考察了，我也想按着次序寫給你，要讓你知道所學的道都是確實的。

路加福音序言（一 1~4）的寫作手法和內容，跟第一世紀希羅文學作品的序言很相似。路加在短短的序言中，介紹了他的著作特色，幫助讀者去理解和詮釋。

第一，路加福音書並非一部個人創作，部分材料可能並非出自路加的手筆，而是由他「詳細考察」（3）和整理出來的。換句話說，路加福音的成書涉及一個收集、考察與編輯的過程，作者的工作主要是編排關於耶穌的不同材料。

第二，路加福音是作者「按着次序」寫成的（3），這裏的「次序」（「有條理地」，參《新漢語》）並不一定指時間，也可以是按其它次序（如救恩歷史的次序、地理上的次序——參路九 51、十九 37、41）編輯而成，藉以表達作者想要傳達的信息。

因此，讀者在研讀時，除了要留心個別段落的內容外，也要注意段落之間的關聯，觀察作者透過段落編排所希望帶出的信息。這個閱讀策略，着眼的是福音書信息的縱向發展，配合對觀橫向的讀法，更全面了解福音書的信息。反觀，符類福音（馬太、馬可、路加）有許多相似（甚至極之相同）的段落，因此研讀時應將三卷福音書對觀並排，比較個別作者在用字和細節上的異同去發掘重點，這可稱為橫向的讀法。

第三，福音書的材料來自可靠的見證人，是「傳道的人親眼看見」的（1）；雖然不是作者的親身經歷，卻是見證人的第一手資料；

第四，撰寫這卷福音書的原因，是要讓讀者「知道所學的道都是確實的」（4），即是要幫助讀者除去對基督信仰的疑惑；這或許反映了當時讀者所學、所聽聞的都是來自口傳傳統（「所聽到的」、《新漢語》），作者希望透過整合、結集與書寫，去清楚闡釋耶穌的身分與使命，讓讀者可以更深入認識主耶穌，以至信心堅固，更能活出真道。

思想：

在上帝的護理（Providence）之下，新約正典包括了四卷福音書。雖然這四卷著作（特別是三卷符類福音）在內容與編排上有相似地方，但四卷著作同樣是聖靈透過福音書作者去收集、整理與編輯而成的。今天開始，讓我們學習按不同福音書的特性，用不同的研讀策略，更準確理解福音書的不同側重點，深入認識它們要表達的信仰內涵，進而活出真道。

6月2日

怎麼有這事呢？

作者：彭家鏗

經文：路加福音一 5~20, 26~38

5 當猶太王希律的時候，亞比雅班裏有一個祭司，名叫撒迦利亞；他妻子是亞倫的後人，名叫伊利莎白。6 他們二人在上帝面前都是義人，遵行主的一切誠命禮儀，沒有可指摘的，7 只是沒有孩子；因為伊利莎白不生育，兩個人又年紀老邁了。8 撒迦利亞按班次在上帝面前供祭司的職分，9 照祭司的規矩掣籤，得進主殿燒香。10 燒香的時候，眾百姓在外面禱告。11 有主的使者站在香壇的右邊，向他顯現。12 撒迦利亞看見，就驚慌害怕。13 天使對他說：「撒迦利亞，不要害怕，因為你的祈禱已經被聽見了。你的妻子伊利莎白要給你生一個兒子，你要給他起名叫約翰。14 你必歡喜快樂；有許多人因他出世，也必喜樂。15 他在主面前將要為大，淡酒濃酒都不喝，從母腹裏就被聖靈充滿了。16 他要使許多以色列人回轉，歸於主——他們的上帝。17 他必有以利亞的心志能力，行在主的前面，叫為父的心轉向兒女，叫悖逆的人轉從義人的智慧，又為主預備合用的百姓。」18 撒迦利亞對天使說：「我憑着甚麼可知道這事呢？我已經老了，我的妻子也年紀老邁了。」19 天使回答說：「我是站在上帝面前的加百列，奉差而來對你說話，將這好消息報給你。20 到了時候，這話必然應驗；只因你不信，你必啞巴，不能說話，直到這事成就的日子。」

26 到了第六個月，天使加百列奉上帝的差遣往加利利的一座城去（這城名叫拿撒勒），27 到一個童女那裏，是已經許配大衛家的一個人，名叫約瑟。童女的名字叫馬利亞；28 天使進去，對她說：「蒙大恩的女子，我問你安，主和你同在了！」29 馬利亞因這話就很驚慌，又反覆思想這樣問安是甚麼意思。30 天使對她說：「馬利亞，不要怕！你在上帝面前已經蒙恩了。31 你要懷孕生子，可以給他起名叫耶穌。32 他要為大，稱為至高者的兒子；主上帝要把他祖大衛的位給他。33 他要作雅各家的王，直到永遠；他的國也沒有窮盡。」34 馬利亞對天使說：「我沒有出嫁，怎麼有這事呢？」35 天使回答說：「聖靈要臨到你身上，至高者的能力要蔭庇你，因此所要生的聖者必稱為上帝的兒子。」36 況且你的親戚伊利莎白，在年老的時候也懷了男胎，就是那素來稱為不生育的，現在有孕六個月了。37 因為，出於上帝的話，沒有一句不帶能力的。」38 馬利亞說：「我是主的使女，情願照你的話成就在我身上。」天使就離開她去了。

路加福音在序言之後，以兩個天使顯現的故事開始；而作者的兩段敘事手法，都與舊約描述天使顯現有相似地方，如兩者均有天使問安、安慰受驚者、宣告懷孕、為嬰兒起名、預言嬰孩的使命與成就等情節。但正因如此，兩段敘事在細節上的不同自有其深意，值得讀者留心細味。

首先，兩段敘事都先交代主角的背景（5~9、27~28），一樣強調主角的正統猶太背景（祭司、大衛家等），也指出主耶穌與猶大家的關係，好把後來耶穌建立的傳統與猶太傳統拉上關係。但對撒迦利亞的猶太背景的描述，似乎過分詳盡，同時也比較負面。敘事者一方面強調撒迦利亞是一個盡責的祭司，按着律法看為敬虔（5~6），但卻不諱言他們沒有孩子（7），似乎跟猶太傳統強調的賞善罰惡有出入。雖然敘事者似乎暗示這是他妻子伊利莎白的責任（7），但按後來的發展，卻又反映問題其實不在她。相比之下，對馬利亞的描述較為平淡，主要是交代她的猶太背景，並沒有就她是否敬虔作任何價值判斷。另一方面，作者用較多篇幅交代天使向撒迦利亞顯現的場景（8~10），強調整個布局由上帝安排（「抽籤」9），並且在最適合的時機發生。相反，天使向馬利亞的顯現便顯得突然（28）。在這個布局下，撒迦利亞對天使顯現的反應便顯得與他的身分不符。天使顯現發生在最敬虔的場景、最神聖的禮儀之中，在最合理、甚至是理所當然的情況之下，這個祭司的反應竟然是「慌張不安、非常害怕」（12《新漢語》）。雖然馬利亞在看見天使後也慌張，但她的不安並非天使的顯現，而是天使的話（29）。相比之下，撒迦利亞對天使的應許不僅是困惑，更是不信（20）。作者似乎在暗示，一個按猶太律法的準則看來完全的人，不一定比一個沒有社會地位的少女更敬虔、更信靠上帝。事實上，在這兩段敘事之中，只有兩位女主角（馬利亞與伊利莎白）對上帝的應許獻上感恩與讚美

(42~56)，這個手法似乎是為下文對婦女 / 弱勢社群的提升留下伏線（見下文討論），凸顯出上帝的揀選與救恩，並不受一個人的種族、性別、社會地位所限制。

思想：

在這段敘事裏，作者沒有直接交代撒迦利亞失敗的原因，而是不掩飾地帶出他的不信與懷疑。作者或許要暗示律法制度的不足，指出就是按着律法標準算為義人的人，也不一定真正認識上帝，真正預備自己去迎見上帝。今天我們也在面對同一個挑戰，甚至是危機——活潑的基督信仰容易被簡化為一堆規矩和條例，甚至敬虔也可以量化，忘記了關係（神人 / 人人）的重要性。盼望這個故事不斷更新我們的心，效法馬利亞的單純信心。

6月3日

事奉的起點

作者：彭家鏗

經文：路加福音三 21~22

21 眾百姓都受了洗，耶穌也受了洗。正禱告的時候，天就開了，22 聖靈降臨在他身上，形狀彷彿鴿子；又有聲音從天上來，說：「你是我的愛子，我喜悅你。」

四卷福音書記載耶穌的事蹟，雖然有不少相似甚至重複，但要數在四卷都有記錄的事件，除了受難周所發生的事之外，卻是不多，而耶穌的受洗是其中之一（還有呼召門徒、五餅二魚等）。若把這四段的受洗記載並排，不難看出福音書作者的不同關懷。馬太記載的重點是耶穌受洗與罪的關係，作者頗詳盡交代耶穌接受約翰悔罪的洗，其原因是要「盡諸般的義」（太三 14~15），這可能是要回應馬太的讀者群體的疑問。約翰的記載則是透過施洗者約翰的描述，勾出聖靈降臨是主耶穌作為救主的記號（約一 31~34）。

而路加的記載則沒有提及上述兩點，其簡潔的布局較接近馬可的記載，同樣是圍繞三個重要事件——耶穌受洗、聖靈降臨、天上的宣告（可一 9~11，路三 21~22）。提出聖靈降臨是預備耶穌面對將臨的挑戰，是代表祂得力的來源（empowerment）。不同的是，馬可的記載與馬太一樣，緊接的段落是耶穌受試探，似乎暗示聖靈加力是為了預備耶穌面對試探；但路加卻有別的編排。在受洗與受試探中間，加插了耶穌的家譜，意指耶穌受洗，揭開了傳道生涯的序幕（路三 23）。主耶穌也是這樣理解自己在世的工作（路四 16~21），透過以賽亞書的經文去解釋聖靈降臨在祂身上的原因（「應驗」、四 21）。

而路加在耶穌受洗與聖靈降臨的描繪之間加上一句：「正禱告的時候」，指出耶穌得着聖靈是禱告的結果，而不是受洗的結果（三 21）。事實是，在路加著作之中，聖靈降臨加力通常都與禱告有關（如路十一 13，徒四 23~31、八 15~17）。因此，路加記載耶穌受洗的重點，不是聖靈降臨或充滿跟受洗的關係，而是要透過耶穌的受洗過程，強調禱告與聖靈降臨的因果關係，並指出聖靈加力以預備傳道工作的重要性。

思想：

對於路加來說，天使顯現、聖靈感孕、嬰孩（耶穌）奉獻、先知祝福這一切一切，都不足夠去預備耶穌實踐在地的的工作，路加強調耶穌的禱告和聖靈降臨才是祂事奉得力的來源，亦為日後事奉者（初期教會與現代教會）樹立榜樣。今天教會的運作一般是由事工主導，但盼望我們不要忘記主耶穌的榜樣，看重禱告與聖靈的能力。